

★ 服务热线: 400-615-1233
★ 配套精品教学资料包
★ www.huatengedu.com.cn

证券投资理论与实务

—— (第3版)

ZHENGQUAN TOUZI LILUN YU SHIWU

证券投资理论与实务(第3版) 主编 赵文君 李莹

北京邮电大学出版社

ISBN 978-7-5635-7077-5



9 787563 570775 >

定价: 54.00元

策划编辑: 张海红
责任编辑: 张海红
封面设计: 刘文东

高等职业教育财经商贸系列创新教材

工学结合、校企合作系列新形态教材

(第3版)

证券投资理论与实务

主编 赵文君 李莹



北京邮电大学出版社
www.buptpress.com

高等职业教育财经商贸系列创新教材

工学结合、校企合作系列新形态教材

(第3版)

证券投资 理论与实务

主 编 赵文君 李 莹
副主编 胡桥茜



北京邮电大学出版社
www.buptpress.com

内 容 简 介

本书从应用型人才的职业需要出发,突出课程的基本要求和人才培养的实用性。全书共包含九个项目,分别为证券投资基础知识,金融衍生工具,证券市场,证券发行,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收益与风险,证券投资基本分析,证券投资技术分析,量化投资、大数据分析 with 智能投顾。

本书既可作为高等职业院校证券投资专业的教材,也可作为证券从业人员和证券投资者学习相关理论知识的参考书。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证券投资理论与实务 / 赵文君,李莹主编. -- 3版. -- 北京:北京邮电大学出版社,2023.12
ISBN 978-7-5635-7077-5

I. ①证… II. ①赵… ②李… III. ①证券投资—高等职业教育—教材 IV. ①F830.91

中国国家版本馆 CIP 数据核字(2023)第 243138 号

策划编辑:张海红 责任编辑:张海红 封面设计:刘文东

出版发行:北京邮电大学出版社

社 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土城路 10 号

邮政编码:100876

发 行 部:电话:010-62282185 传真:010-62283578

E-mail: publish@bupt.edu.cn

经 销:各地新华书店

印 刷:番茄云印刷(沧州)有限公司

开 本:787 mm×1 092 mm 1/16

印 张:17.5 插页 1

字 数:367 千字

版 次:2012 年 5 月第 1 版 2023 年 12 月第 3 版

印 次:2023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7-5635-7077-5

定 价:54.00 元

·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北京邮电大学出版社发行部联系 ·

服务电话:400-615-1233

我国证券市场在 2020 年后经历了巨大的发展变化,资本市场层次逐步完善。最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自 2020 年 3 月 1 日起正式实施。该法系统地总结了我国资本市场改革发展、监管执法和风险防控的实践经验,要求全面推行证券发行注册制,大幅提高证券违法成本,完善投资者保护制度,强化信息披露义务,并明确中介机构责任等多项制度改革;对中小板市场进行了战略调整,在广州和北京相继成立了广州期货交易所和北京证券交易所;2023 年 2 月 17 日,正式实施股票发行的全面注册制。这些资本市场的新变化、新特点和新业务有必要及时反映到教材中。

编者顺应时代变化,依据党的二十大精神,始终牢记金融服务人民、服务实体经济的初心与使命,对《证券投资理论与实务(第 2 版)》进行了修订。本书延续了应用型人才培养的职业需求导向,设计了“引例”“资料卡”“小案例”等栏目,旨在增强学生学习的互动性、启发性、实践性;还注重知识、技能与素质的有机结合,设计了“实训设计”栏目,旨在培养学生分析和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体现了以学生为主体的教学模式。

1. 修订的具体内容

(1) 根据近年来证券市场的变化梳理了我国证券市场的发展历程,新增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关于注册制的相关内容。

(2) 针对互联网金融的兴起与金融创新的大力推进,新增了量化投资、大数据分析 with 智能投顾等内容。

(3) 考虑到学生对证券操作软件已有一定的了解,删除了原项目六的内容,并将相对应的操作部分整合到各项目的“实训设计”栏目中。

(4) 对“引例”“资料卡”“小案例”等栏目进行了调整和更新,特别添加了党的二十大精神中关于资本市场深化改革的相关内容。

2. 调整的具体内容

(1) 在项目三模块一“证券市场概述”中将我国证券市场的产生与发展历史延续至 2023 年。

(2) 在项目三模块二中更新证券公司相关数据至 2022 年。

(3) 在项目四模块二“股票发行”中增加了全面注册制实施后的相关规定,调整了投资者申购新股的流程,确保与最新规定一致。

(4) 对项目五模块二“证券交易程序”中的证券交易规则,按照最新规定进行了修改。

(5) 删除了项目六和项目十的相关内容。

3. 具体的编写特色

(1) 突出时代要求。在党的二十大精神指引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扣资本市场实际,围绕建设中国特色现代资本市场这一重大时代课题,将加强党对资本市场的全面领导、深化改革、扩大高水平制度型开放等理论创新、实践创新和制度创新知识融入教材之中。

(2) 注重实用性和操作性。增加了证券投资实务的相关内容,力求体现系统化、规范化、理论化的原则,有利于学生增强学习证券投资的方法、策略、手段的趣味性。

本书由哈尔滨金融学院赵文君、李莹任主编,胡桥茜任副主编,哈尔滨金融学院姜睿和中信建投证券公司李峰参与了编写。具体编写分工如下:项目一、项目二和项目三由李莹编写;项目四、项目五和项目六由胡桥茜编写;项目七由赵文君编写;项目八由姜睿编写;项目九由李峰编写。全书由赵文君拟定大纲并总纂。

在编写本书的过程中,编者参阅了许多专家、学者的著作和文献,编写过程中得到了来自证券公司一线员工业务上的鼎力支持,在此一并表示衷心的感谢!

由于编者水平有限,书中难免存在不足之处,恳请广大读者批评指正。

编 者

当前,证券投资在居民经济生活中正占据越来越重要的地位,股票、债券和基金成为居民家庭投资的重要手段。因此,人们有必要了解证券的种类,掌握证券投资的含义、程序、交易规则及分析方法,具备证券投资的实践操作能力和分析能力。

本教材主要面向高职高专院校金融专业和经济管理专业的学生,在编写过程中始终贯彻“注重实际岗位需要和实践操作技能,理论够用”的理念,针对相应的专业特点和专业培养目标,力求实现理论联系实际、突出实践操作;同时保持一定的前瞻性和高度的现实性,能满足学生学习及参加证券行业从业资格考试的需要。

全书共包含十个项目,分别为证券投资基础工具、金融衍生工具、证券市场、证券发行、证券交易、证券行情软件、证券投资收益与风险、证券投资基本分析、证券投资技术分析和证券投资行为分析。

本书由赵文君任主编,杜学军、李莹任副主编。具体编写分工如下:项目一和项目二由赵文君编写,项目三由郗修方编写,项目四由赵学增编写,项目五由姜睿编写,项目六由董雪梅编写,项目七和项目十由杜学军编写,项目八和项目九由李莹编写。全书由赵文君拟定大纲并总纂,是多位一线教师集体合作的成果。此外,本书在编写过程中还参阅了许多专家、学者的著作和文献,在此一并表示衷心的感谢!

由于作者水平有限,加之时间仓促,书中难免存在疏漏与不足之处,敬请广大读者批评指正。

编者

Contents

目 录

项目一 证券投资基础知识 1

知识目标	1
技能目标	1
素质目标	1
模块一 证券概述	2
模块二 股票常识	7
模块三 债券知识	21
模块四 证券投资基金	31
案例讨论	45
实训设计	45

项目二 金融衍生工具 47

知识目标	47
技能目标	47
素质目标	47
模块一 金融衍生工具概述	48
模块二 金融期货	52
模块三 金融期权	62
模块四 可转换债券	74
模块五 资产支持证券	79
案例讨论	84
实训设计	85

项目三 证券市场 87

知识目标	87
技能目标	87
素质目标	87
模块一 证券市场概述	88
模块二 证券市场组织结构	93
模块三 证券市场特别事项	103
案例讨论	111
实训设计	112

项目四 证券发行 114

知识目标	114
技能目标	114
素质目标	114
模块一 证券发行常识	115
模块二 股票发行	118
模块三 基金发行	126
模块四 债券发行	134
案例讨论	139
实训设计	139

项目五 证券交易 141

知识目标	141
技能目标	141
素质目标	141
模块一 证券交易常识	142
模块二 证券交易程序和成本	144
模块三 国内外股价指数	154
案例讨论	162
实训设计	162

项目六 证券投资收益与风险	164
知识目标	164
技能目标	164
素质目标	164
模块一 金融危机与证券投资	165
模块二 证券投资收益	167
模块三 证券投资风险	171
案例讨论	174
实训设计	175
项目七 证券投资基本分析	177
知识目标	177
技能目标	177
素质目标	177
模块一 宏观分析	178
模块二 行业分析	186
模块三 公司分析	193
案例讨论	201
实训设计	202
项目八 证券投资技术分析	203
知识目标	203
技能目标	203
素质目标	203
模块一 技术分析概述	204
模块二 技术分析理论	207
模块三 技术指标分析	244
案例讨论	257
实训设计	258

项目九 量化投资、大数据分析 with 智能投顾	259
知识目标	259
技能目标	259
素质目标	259
模块一 量化投资概述	260
模块二 大数据分析	263
模块三 智能投顾	268
案例讨论	270
实训设计	271
参考文献	272



项目一

证券投资基础知识

【知识目标】

- 了解证券、投资及证券投资的基本概念。
- 了解股票、债券和证券投资基金的含义。
- 理解股票、债券和证券投资基金的分类及特征。
- 了解股票、债券和证券投资基金的区别与联系。

【技能目标】

- 掌握股票简称及上市股票的特殊种类。
- 掌握浮动利率债券的利率浮动方法。
- 掌握封闭式、开放式基金价格的形成机制。

【素质目标】

- 在证券投资工具开发、工具营销等方面具有一定的创新思维和意识，并能在工作中加以应用。



如果说 20 世纪世界经济运行的轴心是以钢铁、汽车等为代表的现代工业,那么,随着经济体系的演变和升级,21 世纪世界经济运行的轴心就是现代金融业。对现代金融业发展起着至关重要作用的证券投资学,极大推动了现有金融业的发展。现实生活中,投资活动比比皆是,证券投资概念对经济学科来说是基础概念。证券投资工具泛指在投资中各类财产所有权或债权凭证的通称,用来证明证券持有人有权取得相应权益的凭证。股票、公债券、基金证券、票据、提单、保险单、存款单等都是证券。

模块一 证券概述

引例

36 家上市券商分红近 340 亿元 有 7 家派现金额超 20 亿元

尽管 2022 年证券业业绩受自营拖累,集体低迷,分红减少是意料之中的事,但上市的券商发“红包”仍然踊跃。截至 2023 年 8 月 13 日,已有 36 家上市券商发布 2022 年度权益分配实施公告,合计现金分红金额达 338.72 亿元。其中,国泰君安现金分红 47.19 亿元,规模排名第一;华泰证券以 40.63 亿元紧跟其后。

海通证券、广发证券、国信证券、中国银河、中信建投分别为 27.43 亿元、26.62 亿元、25.95 亿元、23.32 亿元、20.94 亿元。此外,招商证券、东方证券、浙商证券现金分红也超过 10 亿元。

业内人士分析称,券商能坚持分红体现了管理层对未来业绩看好,同时也有助于提升股东和投资者的信心。

资料来源:证券时报网. 36 家上市券商分红近 340 亿 有 7 家派现金额超 20 亿[EB/OL]. (2023-08-15)[2023-08-17]. <https://finance.eastmoney.com/a/202308152812130887.html>. (有删改)

点评:

随着人们理财意识的增强、投资渠道的增加,对于证券投资,中国的投资者并不陌生。近几年,由于特殊的投资背景,投资环境发生了巨大变化,投资者的投资受到了影响。作为证券投资的重要中介机构——证券公司顶住压力,在 2022 年投资整体收益减少的情况下坚持分红,希望提振股东和投资者的信心。你对投资尤其证券投资有了解吗?本项目就让我们开启证券投资之旅吧。

知识精讲

一、证券

(一) 证券的概念

所谓证券,是指各类记载并代表一定权利的法律凭证,表明证券持有人或第三者有权取

得该证券拥有的特定权益,或者证明其曾发生过的行为。从广义的角度来看,证券既包括股票、债券和证券投资基金,也包括提单、保险单、存款单等。从狭义的角度来看,人们在生活中提到的证券,往往是指有价证券中的资本证券,即股票、债券和证券投资基金等。

(二) 证券的分类

1. 广义证券的分类

按照证券性质的不同,广义证券可以分为证据证券、凭证证券和有价证券。

(1) 证据证券。证据证券是指单纯地证明事实的文件,主要有信用证、证据(书面证明)等。此外,在证据证券中,还有一种具有特殊效力的证券,称为“免责证券”,如提单。

(2) 凭证证券。凭证证券是指认定持证人是某种私权的合法权利者,证明持证人所履行的义务有效的文件,如存款单、借据、收据及定期存款存折等。凭证证券实际上是无价证券,因为它虽然也是代表所有权的凭证,但不能让渡,不能真正独立地作为所有权证书来行使权利。

(3) 有价证券。有价证券是指标有票面金额,用于证明持有人或该证券指定的特殊主体对特定财产拥有所有权或债权的凭证。有价证券不是劳动产品,所以本身没有价值。但由于它代表着一定量的财产权利,持有人可凭该证券直接取得一定量的商品、货币,或利息、股息等收入,因而可以在市场上买卖,客观上具有交易价格。具体来说,有价证券包括商品证券、货币证券和资本证券。

① 商品证券。商品证券是指证明持有人拥有商品所有权或使用权的凭证。取得了这种证券就等于取得了这种商品的所有权,且持有人拥有的商品证券所代表的商品所有权受法律保护。提货单、运货单和仓库栈单等属于商品证券。

② 货币证券。货币证券是指本身能使持有人或第三者取得货币索取权的有价证券。它可以代替货币,用于单位之间商品交易、劳务报酬的支付以及债权债务的清算等经济往来。货币证券有两种:一种是商业证券,包括商业汇票和商业本票等;另一种是银行证券,包括银行汇票、银行本票和支票等。

③ 资本证券。资本证券是指由金融投资或与金融投资有直接联系的活动产生的证券,其持有人有一定的收入请求权。资本证券是证券的主要形式,狭义的证券指的就是资本证券。

2. 狭义证券的分类

(1) 按证券代表的权利性质不同,狭义证券可分为股票、债券和其他证券。股票和债券是证券市场上两个最基本和最主要的品种;其他证券包括基金证券、证券衍生品,如金融期货、可转换证券、权证等。

(2) 按证券的发行主体不同,狭义证券可分为政府证券、政府机构证券和公司(企业)证券。

① 政府证券。政府证券是指由中央政府或地方政府发行的证券,包括中央政府证券(也称国债)和地方政府债券(简称地方债),是政府凭借其信誉,采用信用方式筹措财政资金或建设资金的债务凭证。通常,国债由一国财政部发行,地方债由地方政府发行(我国目前

允许省级地方政府发行地方债)。

② 政府机构证券。政府机构证券是指由批准的政府机构发行的证券,我国一些政策性银行发行的债券往往属于此类,如国家开发银行、农业发展银行和进出口银行等发行的债券。

③ 公司(企业)证券。公司(企业)证券是公司(企业)为筹措资金而发行的有价证券。公司(企业)证券包括的范围比较广泛,主要有股票、公司(企业)债券及商业票据等。此外,在公司(企业)证券中,通常将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发行的证券称为金融证券,主要包括金融债券、大额可转让定期存单等,其中又以金融债券最为常见。

(3) 按照上市与否,狭义证券可分为上市证券和非上市证券。

① 上市证券。上市证券是指经过证券主管机关核准发行,并经证券交易所依法审核同意,允许在证券交易所内公开买卖的证券。为了保护投资者的利益,证券交易所对申请上市的公司,在申请上市的证券的数额和市场价格、股东持股情况、纳税前的收益及股利分配情况等方面都有一定的要求。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可以提高证券的流动性,提高上市公司的知名度。

② 非上市证券。非上市证券是指未申请上市或不符合证券交易所上市条件的证券。例如,凭证式国债和普通开放式基金份额就属于非上市证券。非上市证券不可以在证券交易所内交易,但可以在其他证券交易市场交易。非上市证券多因不符合证券交易所的上市条件而未能获得上市交易的资格,但非上市证券的交易往往比上市证券的交易要多。这是因为:一方面,现代电子通信网络技术发达,为证券交易所外非上市证券的交易提供了条件;另一方面,在非上市证券中,有的证券是由规模大且信誉好的股份有限公司发行的,这些公司出于节省费用、防止控股权分散等方面的考虑,即使符合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条件,也不愿意在证券交易所注册上市。

(4) 按照募集方式的不同,狭义证券可分为公募证券和私募证券。

① 公募证券。公募证券是指发行人通过中介机构向不特定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公开发行的证券,其审核较严格且采取公示制度。

② 私募证券。私募证券是指向少数特定的投资者发行的证券,其审查条件相对宽松,投资者相对少,所以不采取公示制度。目前我国信托投资公司发行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以及商业银行和证券公司发行的理财计划均属于私募基金。

二、投资

(一) 投资的概念

在商品经济社会中,投资是普遍存在的经济现象。很多情况下,人们往往将能够带来报酬的支出行为称为投资。投资本质上是一种基于获取未来收益的目的而提前进行的财富预付行为。在讨论投资时,往往会遇到投机这一概念,那么投资与投机有什么区别呢?

从经济学上讲,投机是指寻找和掌握投资的机会,它几乎与投资同义。但在使用投资与投机的概念时,人们习惯于用以下方式对其加以区别。

投资者根据短期证券市场行情变化频繁买进卖出证券,以在较短时间内获得市场差价的投资行为称为投机。投资者注重根据各种证券所代表的实际价值(内在价值)选择投资对

象,希望在较长的时间里获得投资回报的行为称为投资。所以说,投机者注重证券的市场价格,而投资者则注重证券的内在价值。从某种意义上说,没有投机就没有证券市场。适度投机,对平衡证券价格、增强证券的流动性、维持证券市场正常运转具有积极作用。但过度投机会对证券市场乃至整体经济造成危害。

(二) 投资的特点

投资是当前支出一定财富的经济活动。从静态的角度来说,投资是现在垫支一定量的资金;从动态的角度来说,投资是为了获得未来的报酬而采取的经济行为。具体而言,投资具有以下特点。

(1) 投资具有时间性。投资是一个过程,因为从资金的投入到资金的回收需要一定的时间间隔。

(2) 投资的目的是获得报酬。任何一项投资的终极目标都是获取收益。

(3) 投资具有风险性。投资需要一定的时间间隔,在此期间会有很多不确定因素的影响,使得收益和本金都具有不确定性。

(三) 投资的分类

投资是一项很复杂的经济活动,为了加强管理和提高投资收益,有必要对投资进行科学的分类。

1. 按回收期分类

按回收期限的长短,投资可分为短期投资和长期投资。短期投资是指回收期在1年以内的投资,主要包括现金、应收款项、存货、短期有价证券等投资。长期投资是指回收期在1年以上的投资,主要包括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投资及对外长期投资等。

2. 按方向分类

按方向的不同,投资可分为对内投资和对外投资。从企业的角度来看,对内投资就是项目投资,是指企业将资金投放于为取得供本企业生产经营使用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其他资产和垫支流动资金而发生的股权投资。对外投资是指企业在自身经营的主要业务以外,以现金、实物、无形资产等方式,或者以购买股票、债券等有价证券方式向境内外的其他组织进行投资,以期在未来获得投资收益的经济行为。

3. 按行为的介入程度分类

按行为的介入程度,投资可分为直接投资和间接投资。直接投资是指企业内部直接用于生产经营的各项资产或企业持有的各种股权性资产投资。间接投资是指通过购买投资对象发行的金融工具而将资金间接转移交付给投资对象使用的投资,如企业购买特定投资对象发行的股票、债券、基金等。本书讨论的投资主要是指间接投资。

三、证券投资

(一) 证券投资的概念

证券投资是指经济主体投入资本,通过购买股票、债券等有价证券以获取股权和预期投

资收益的投资活动。

（二）证券投资的主体

证券投资的主体就是证券市场上的投资者,包括机构投资者(也称法人投资者)和个人投资者两类。

(1) 机构投资者。机构投资者主要是指金融机构投资者、政府机构和企事业单位等。其中,金融机构投资者又包含银行业金融机构(如商业银行、城市信用合作社、农村信用合作社等吸收公众存款的金融机构及政策性银行等)和证券公司、保险公司、信托投资公司、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等非银行业金融机构。前者出于安全性的考虑和政府法令的制约,一般只投资政府债券;后者则在一定范围内进行证券投资。

(2) 个人投资者。个人投资者是从事证券投资的社会自然人,他们是证券市场上最为广泛的投资者。从某种程度来看,中小证券投资者属于证券市场的弱势群体,是需要保护的對象。

（三）证券投资的客体

证券投资的客体是指证券投资的对象,包括股票、债券和证券投资基金等各种有价证券。证券发行人将其作为筹资工具,投资者则将其作为投资工具,借以获取投资收益。

资料卡

实物证券至无纸化证券的演变

在证券市场发展的早期,证券以实物券的形式发行和存在,其实物形态主要体现为纸质的证券。股票应当载明公司名称、公司登记成立的日期、股票种类、票面金额及代表的股份数以及股票的编号等事项,并且由法定代表人签名,发行公司盖章。在这种实物券形式下,证券实际采取的是直接持有模式。股东可以凭借实在、客观的股票凭证向发行公司主张股东权利。

然而上述情况属于证券市场早期的状况,存在很多弊端,体现为纸质证券容易发生被盗、丢失、毁损,大规模的证券交易导致纸质证券的运输、保管成本费用很高。尤其在我国对外开放资本市场以后,国外资本纷纷涌入,特别是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它可以投资我国上市公司 A 股和 B 股。在这种情况下,实物证券的运输和登记费用更高。随着证券市场的逐渐发展,计算机网络技术被广泛地应用于证券市场,如证券的发行、交易、登记、结算等各个环节,实物证券由于其运作的高成本、低效率逐渐被舍弃,从而出现了证券的无纸化,也就是证券的载体不再是实物的形式,而是体现为证券账户,证券的交易、证券权益的变动等都通过证券账户进行,呈现出非移动化特征。证券账户的所有人即证券的持有人,享有证券账户载有的证券权益。

模块二 股票常识

引例

社会主义中国第一只股票,挂在了纽约证券交易所的大厅

1986年11月,美国纽约证券交易所主席约翰·范尔霖到访中国,赠送给邓小平同志一枚纽约证券交易所的徽章,凭借这枚徽章可以自由出入纽约证券交易所。邓小平同志欣然接受了这个纪念品。为了表示礼尚往来,我们国家也打算找一件回赠的纪念品。当时人民银行总行研究后,想送一张中国的股票给对方……就这样,社会主义中国的第一只股票——经人民银行上海分行批准公开发行的飞乐音响股票,作为中方的赠礼被范尔霖带回纽约并挂在了纽约证券交易所的大厅。范尔霖向邓小平赠送了一枚纽约证券交易所的徽章,邓小平回赠一股飞乐音响股票,成为中国股票市场上的佳话。

资料来源:张宁. 社会主义中国第一只股票,挂在了纽交所的大厅[EB/OL]. (2021-04-06)[2023-04-21]. <https://baijiahao.baidu.com/s?id=1696255118685269694&wfr=spider&for=pc>. (有删改)

点评:

关于邓小平的这段佳话,奠定了飞乐音响中国第一股的地位。截至2022年12月底,我国内地上市公司数量已有4 917多家,涵盖了国民经济各行各业,为我国的改革开放、经济发展和社会建设做出了积极的贡献,在宏观上发挥了重大作用。然而直到今天,依然有很多人对股票和股票市场不够了解,本模块内容就带您走进股票,领略一下股票投资的魅力。



知识精讲

一、股票的含义

股票是一种有价证券,它是股份有限公司发行的用以证明投资者的股东身份、所持股份,据以获得股息和红利并承担义务的凭证。通常可以从两个方面来理解股票的含义:一方面,股票是股份有限公司发行的,或者说只有股份有限公司才能发行股票;另一方面,股票是投资者投入股的凭证。

股份是股份有限公司全部资本的平均单位,或总资本额的平均最小单位。股份代表一种所有权,其表现形式为股票。股份所代表的权利大小视所持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而定。

二、股票的性质

（一）股票是有价证券

有价证券是财产价值和财产权利的表现形式,持有有价证券的投资者既拥有一定价值量的财产,也可行使该证券所代表的权利。股票是有价证券,原因有两点:第一,股票虽然本身没有价值,但其包含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按规定分配股息和红利的请求权,同时代表着股东拥有股份有限公司一定价值量的资产;第二,股票与其代表的股东权利有着不可分离的关系,股东权利的转让应与股票占有权的转移同时进行。

（二）股票是要式证券

股票作为一种所有权证明,只有具备法律规定的要件,才能具备法律效力。《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规定,股票采用纸面形式或者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规定的其他形式。股票应当载明下列主要事项:公司名称,公司成立日期或者股票发行的时间,股票种类、票面金额及代表的股份数,发行无面额股票的,股票代表的股份数,股票的编号。我国目前流通的股票都是电子形式的,即在股东账户中记有股票数量、名称等。

（三）股票是资本证券

发行股票是股份有限公司筹措资本的手段。对于认购股票的人来说,购买股票就是一种投资行为。因此,股票是投入股份有限公司的资本份额的证券化,属于资本证券。然而,股票不是一种现实的资本。股份有限公司通过发行股票筹措的资金是公司用于营运的真实资本,而股票独立于真实资本之外,在股票市场上进行着独立的价值运动,是一种虚拟资本。

（四）股票是综合权利证券

股票是一种综合权利证券,其持有者作为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享有独立的股东权利。股东依法享有取得资产收益、参与重大决策、选择管理者等权利,但不能对公司的财产进行直接支配处理。

三、股票的特征

（一）不可偿还性与流通性

股票是一种无偿还期限的有价证券。投资者认购股票后,不能要求发行人退还其投资入股的资金。从期限上来看,股票的存续期限等于公司的存续期限。同理,股票所载权利的有效性是始终不变的。股票的有效期与股份有限公司的存续期之间的关系,实际上反映了股东与股份有限公司之间比较稳定的经济关系。

股票虽然是一种无期限的有价证券,但并不意味着投资者一旦购买就不能脱手,股本的有限责任性决定了股票能够自由转让。在股票交易市场上,股票可作为买卖对象或抵押品自由转让。

（二）收益性与风险性

收益性既是股票投资者向公司投资的目的,也是公司发行股票的必备条件。股票的收益来源主要有两类:一是股份有限公司的利润分配,股票持有者对发行公司享有经济权益,这种经济权益的实现形式是从发行公司领取股息和分享红利,股息和红利的多少取决于股份有限公司的经营状况和盈利水平;二是股票交易流通,股票持有者可以通过低进高出赚取差价利润,这种差价利润称为资本利得。在成熟市场上,一般以利润分配为主要收入来源;而在新兴市场上,则以资本利得为主要收入来源。

风险性是指持有股票获取的收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其与收益性是相对应的。由于多种不确定因素的影响,股票的收益是一个动态数值。股东能否获得预期的股息和红利收益,完全取决于股份有限公司的盈利情况,利大多分、利小少分、无利不分;公司发生亏损时,投资者以其投资额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公司破产时,投资者可能血本无归。股票的市场价格也会因公司盈利能力、市场利率、宏观经济运行状况和政治局势等因素的影响而不断变化。

（三）参与性

参与性是指股票持有人有权参与公司重大决策的特性。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通过在股东大会上对议案进行投票表决参与公司的经营管理。股东参与公司重大决策权利的大小,取决于其持有股份数量的多少。

四、股票的分类

从全世界的范围来看,股票的分类方法多种多样,下面介绍一些常见的股票类型。

（一）普通股股票和优先股股票

对于同一公司所发行的不同股票,股东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也是不一样的。按股东所有权权限的不同,股票可分为普通股和优先股。

1. 普通股

（1）普通股的含义和特征。普通股是指持有者在公司的经营管理、盈利及财产分配上享有普通权利的股票。我国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的股票均为普通股。普通股主要有以下特征。

① 普通股是标准的股票。普通股的有效期与股份有限公司的存续期间一致,其持有者是公司的基本股东,平等地享有股东的基本权利和承担基本义务。普通股在权利义务上不附加任何条件。通常,人们在阐述股票的一般性质和特征时,都是以普通股为对象进行归纳的。

② 普通股是最基本和最重要的股票。股份有限公司在设立时,最初公开发行的股票多为普通股,因此普通股是发行量最大的股票。通过发行普通股所筹集的资金成为股份有限公司股本的基础。普通股的发行状况与公司的设立和发展密切相关。一般在没有特殊说明的情况下,股票就是指普通股。



微课

普通股股票和
优先股股票

③ 普通股是风险最大的股票。普通股的股息和红利受公司盈利水平及股利政策的影响,其收益并不确定。在公司盈利和剩余财产的分配顺序上,普通股股东列在债权人和优先股股东之后。

(2) 普通股股东的权利。《公司法》规定,公司股东对公司依法享有资产收益、参与重大决策和选择管理者等权利。具体来说,普通股股东的权利包括以下内容。

① 公司重大决策参与权。投资者基于持有股票而享有股东权,这是一种综合权利,其中首要的是以股东身份参与股份有限公司的重大事项决策。作为普通股股东,行使这一权利的途径是参加股东会行使表决权。

② 盈余分配权。盈余分配权直接表明了普通股股东在经济利益上的要求,体现了按照实缴的出资比例分取红利的权利。

③ 剩余资产分配权。股份有限公司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剩余资产。公司财产在未按照规定清偿时,不得分配给股东。

④ 优先认股权。优先认股权又称配股权,是指当股份有限公司为增加公司资本而决定增加发行新的股票时,原普通股股东享有的按其持股比例,以低于市价的某一特定价格优先认购一定数量的新发行股票的权利。

⑤ 股份转让权。股东可依法转让其持有的股份,股东转让股份应在依法设立的证券交易场所进行或按照国务院规定的其他方式进行。

(3) 普通股的分类。一般来说,普通股可以分为以下几种。

① 蓝筹股。蓝筹股是指在某一行业中处于重要支配地位、业绩优良、交投活跃、红利丰厚的大公司所发行的股票,但它并不一定是具有很高投资价值的股票。

“蓝筹”一词源于西方赌场。在西方赌场中,有三种颜色的筹码,其中蓝色筹码价值最高,红色筹码次之,白色筹码最低。投资者将这些行话套用到股票上,将“蓝筹”引申为最大规模或市值的上市公司。一般人将蓝筹股等同于股价指数的成分股,但事实上成分股发行者不一定是规模最大或业绩最佳的上市公司。

② 绩优股。绩优股是指业绩优良的公司所发行的股票。这类公司有实力抵抗经济衰退,且能维持较高的税后利润。因为这类公司业务较为成熟,不需要花很多资金扩展业务,所以投资这类公司的主要目的是获取股利收入。公司拥有资金、市场、信誉等多方面的优势,对各种市场变化具有较强的承受和适应能力,因此其股价一般相对稳定且呈长期上升趋势。绩优股具有较高的投资回报和投资价值,因此总是受到投资者,尤其是从事长期投资的稳健型投资者的青睐。

③ 成长股。发行成长股的公司销售量和利润持续增长,且其增长速度快于国家和本行业。这类公司通常掌握着较为前沿的科技,注重研发,并将公司利润中的大部分作为再投资以促进公司扩张。由于这类公司再生产能力强劲,随着公司的成长和发展,其所发行的股票的价格也会上升,股东也能获得较为丰厚的投资回报。

④ 周期股。发行周期股的公司主要有两种:一种是经营状况易因整个经济周期的变化而波动的公司,如建筑、水泥、钢材、汽车等行业企业;另一种是本身的经营状况有周期变动特征的公司,如冰箱、饮料、服装等行业企业。繁荣时期,周期股的收益可观;萧条时期,周期

股的收益降低。反映到股票的价格方面,其波动幅度较大。

⑤ 投机股。投机股是指那些易被投机者操纵而价格暴涨暴跌或公司前景很不确定的普通股。投机股通常是职业投机者买卖的对象,由于这种股票易暴涨暴跌,投机者通过操纵它们可以在短时间内赚取相当可观的利润。但这类股票的风险性很大。

⑥ 垃圾股。垃圾股是指业绩较差的公司发行的股票,与绩优股相对应。这类公司或者由于行业前景不好,或者由于经营不善甚至亏损,其股票在市场上萎靡不振,股价持续低迷,交投不活跃。

⑦ 红筹股。红筹股这一概念诞生于20世纪90年代初期的香港证券市场。中华人民共和国在国际上有时被称为红色中国,相应地,香港和国际投资者将在境外注册、在香港上市的那些带有中国大陆概念的股票称为红筹股。21世纪以来,在美国、新加坡以红筹模式上市的公司越来越多,红筹股的概念便延伸为在海外注册、在海外上市,带有中国大陆概念的股票。

2. 优先股

(1) 优先股的含义。优先股是一种与普通股相对应的特殊股票,是指股份有限公司发行的在分配公司收益和剩余资产方面给予投资者某些优先权的股票。

(2) 优先股的特征。

① 股息率固定。一般情况下,优先股在发行时就约定了固定的股息率,无论公司经营状况和盈利水平如何变化,股息率都不变。

② 股息分派优先。在股份有限公司盈利分配顺序上,优先股排在普通股之前。

③ 剩余资产分配优先。当股份有限公司因解散或破产进行清算时,在对公司剩余资产的分配上,优先股股东排在债权人之后、普通股股东之前。一般是按优先股的面值清偿。

④ 一般无表决权。优先股股东的权利是受限制的,最主要的是表决权限制。普通股股东参与股份有限公司的经营决策主要通过参加股东会行使表决权;而优先股股东在一般情况下没有投票表决权,不享有公司的决策参与权。

(二) 记名股票和无记名股票

按股票票面或股东名册是否记载股东姓名,股票可分为记名股票和无记名股票两种。《公司法》规定:“公司发行的股票,应当为记名股票。”下面只介绍记名股票的含义及特点。

记名股票是指在股票票面(纸面股票)或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名册上记载股东姓名的股票(电子股票)。很多国家的法律法规都对记名股票的有关事项做出了具体规定。一般来说,如果股票归某人单独所有,则应记载持有人的姓名。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记名股票的,应当置备股东名册,记载下列事项:股东的姓名或者名称及住所、各股东所持股份数、各股东所持股票的编号、各股东取得股份的日期。

一般来说,记名股票具有以下特点。

(1) 股东权利归属于记名股东。对于记名股票来说,只有记名股东或其正式委托授权



微课

记名股票和无
记名股票

的代理人才能行使股东权利,其他持有者不具备股东权利。

(2) 股东可以一次或分次缴纳出资。一般来说,股东应在认购时一次缴足股款。但是,基于记名股票所确定的股份有限公司与记名股东之间的特定关系,有的国家也规定允许记名股东在认购股票时无须一次缴足股款。

(3) 转让复杂且受限制。记名股票的转让必须依据相关法律和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进行,而且要满足规定的转让条件。通常,记名股票的转让必须由股份有限公司将受让人的姓名或名称、住所记载于公司的股东名册,办理股票过户登记手续,这样受让人才能取得股东的资格和权利。

(4) 可以挂失,相对安全。记名股票与记名股东的关系是特定的,因此,如果记名股票遗失,记名股东的资格和权利并不会消失,股东可依据法定程序向股份有限公司挂失,要求公司补发新的股票。

(三) 面额股和无面额股

按是否在股票票面标明金额或是否在电子股票的设计方案中设计票面金额,股票可分为面额股和无面额股两种。

1. 面额股

面额股是指在股票票面上或电子股票的设计方案中记载一定金额的股票。记载的金额也称票面金额、票面价值或股票面值。股票票面金额是用资本总额除以股份数得到的,但实际上很多国家是通过法规予以规定,且通常限定了这类股票的最低票面金额。另外,同次发行的面额股的每股票面金额是相等的。票面金额一般以国家主币为单位。早期的股票基本上为面额股,现在各国股份有限公司发行的股票仍以面额股为主。

面额股的票面金额明确表示每一股所代表的股权比例,并且为股票发行价格的确定提供依据。例如,某股份有限公司发行1 000万元的股票,每股面额为1元,则每股代表着公司净资产千分之一的所有权。《公司法》规定,面额股股票的发行价格可以按票面金额,也可以超过票面金额,但不得低于票面金额。这样,票面金额就成为股票发行价格的最低界限。

2. 无面额股

无面额股是指在股票票面上不记载股票面额,只注明它在公司总股本中所占比例的股票,因此又称比例股票或份额股票。无面额股的价值随股份有限公司净资产和预期未来收益的增减而相应增减。公司净资产和预期未来收益增加,每股价值上升;净资产和预期未来收益减少,每股价值下降。无面额股淡化了票面价值的概念,但其仍然有内在价值,它与面额股的差别仅存在于表现形式上。也就是说,它们都代表着股东对公司资本总额的投资比例,其股东享有同等的股东权利。

《公司法》规定,公司可以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已发行的面额股全部转换为无面额股或者将无面额股全部转换为面额股。采用无面额股的,应当将发行股份所得股款的1/2以上计入注册资本。

(四) 实物股票和无实物股票

按发行时是否印制股票实物,股票可分为实物股票和无实物股票。

1. 实物股票

实物股票(纸面股票)是指股份有限公司发行的采用一定纸张,印有票面内容和不同标志图案,可触摸的纸面股票实物。由于印制股票需要纸张、制版、油墨、人工等,从而增加了股票的发行成本,并且耗费时间。更进一步来说,发行的实物化必然导致交易的实物化。实物股票在交易中会出现磨损、保管等问题,尤其是异地交易多有不便,大大降低了股票交易的效率和安全性。因此,现代社会中,随着股票发行规模的不断扩大,大多数国家采用了股票的无纸化发行。

2. 无实物股票

无实物股票(电子股票)是指股票的无纸化发行,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印制股票实物,而是通过登记股东姓名、购买金额等方式来发行股票,因而又称登记式股票。无实物股票节约了发行成本,缩短了发行时间,简化了发行和交易手续,为利用计算机网络发行和买卖股票提供了可能。

我国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成立以前,采用的是实物股票形式。沪、深交易所成立后,随着上市公司的增加,股票的发行和交易规模迅速扩大。为了适应证券市场的发展,至1992年,我国股票的发行和交易基本实现了集中化和无纸化。

五、我国的股权结构

(一) 内资股

1. 国家股

国家股是指有权代表国家投资的部门或机构以国有资产向股份有限公司投资所形成的股份。国家股是国有股权的一个组成部分(另一个组成部分是国有法人股)。从资金来源来看,我国国家股的构成主要包括三部分:一是现有国有企业改组为股份有限公司时所拥有的净资产;二是现阶段有权代表国家投资的政府部门向新组建的股份有限公司的投资;三是经授权代表国家投资的投资公司、资产经营公司、经济实体性总公司等机构向新组建股份有限公司的投资。如果以国有资产折价入股,须按国务院及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的有关规定办理资产评估。国有资产管理部门是国有股权行政管理的专职机构。国家股股利收入由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监督收缴,依法纳入国有资产经营预算并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安排使用。国家股可以转让,但转让应符合国家的有关规定。

2. 法人股

法人股是指企业法人或具有法人资格的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以其依法可支配的资产投入公司所形成的股份。法人持股所形成的也是一种所有权关系,是法人经营自身财产的一种投资行为。法人股股票应记载法人名称,不得以代表人姓名记名。法人不得将其所持有的公有股份、认股权证和优先认股权转让给本法人单位的职工。

如果是具有法人资格的国有企业、事业及其他单位,以其依法占用的法人资产向独立于自己的股份有限公司出资所形成或依法定程序取得的股份,可称为国有法人股。国有法人

股属于国有股权，这部分股权由出资的法人持有。

3. 社会公众股

社会公众股是指社会公众依法以其拥有的财产投入公司所形成的可上市流通的股份。在社会募集方式下，股份有限公司发行的股份除了由发起人认购一部分外，其余部分应该向社会公众公开发售。

需要特别说明的是，我国 2006 年年底股权分置改革工作完成后，目前，我国股票市场上的股票主要分为流通股和非流通股两大类，不再划分为国家股、法人股和社会公众股。上述国家股、法人股和社会公众股都属于 A 股。A 股的正式名称为人民币普通股票，是指由我国境内的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供境内机构、组织和个人（不含港、澳、台投资者）以人民币认购和交易的普通股。A 股是相对于 B 股、H 股、N 股等外资股而言的。

（二）外资股

外资股是指境内股份有限公司向境外和我国香港、澳门、台湾地区投资者发行的股票。这是我国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外资的一种方式。外资股按上市地域的不同，可分为境内上市外资股和境外上市外资股。

1. 境内上市外资股

境内上市外资股原来是指股份有限公司向境外投资者募集并在我国境内上市的股份。投资者限于外国的自然人、法人和其他组织，我国香港、澳门、台湾地区的自然人、法人和其他组织，定居在国外的中国公民等。这类股票称为 B 股。B 股的正式名称为人民币特种股票，它以人民币标明股票面值，以外币认购、买卖，在境内证券交易所交易上市。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的 B 股以美元认购、买卖，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的 B 股以港元认购、买卖。自 1991 年年底第一只 B 股——上海电真空 B 股上市发行以来，经过 30 余年的发展，我国的 B 股市场已经由地方性市场发展为由中国证监会统一管理的全国性市场。2023 年 3 月，我国 B 股市场上共有股票 90 只，近 10 年以来不仅没有增长，数量还略有下降，发展速度缓慢，规模较小，改革势在必行。

2. 境外上市外资股

境外上市外资股是指股份有限公司向境外投资者募集并在境外上市的股票。它以人民币标明面值，以外币认购。在境外上市时，可以采取境外存股凭证形式或者股票的其他派生形式。在境外上市的外资股除了应符合我国的有关法规外，还须符合上市所在地国家或者地区证券交易所制定的上市条件。依法持有境外上市外资股、其姓名或者名称登记在公司股东名册上的境外投资人，为公司的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公司向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支付股利及其他款项，以人民币计价和宣布，以外币支付。

境外上市外资股主要由 H 股、N 股、S 股和 L 股等构成。其中，H 股是指注册地在我国内地，上市地在我国香港地区的外资股。香港的英文是 HongKong，取其字首，在香港地区上市的外资股就称为 H 股。依次类推，在纽约、新加坡、伦敦上市的外资股就分别称为 N 股、S 股、L 股。

（三）特殊情况下的股票简称含义

所谓股票简称,就是指证券交易所发布股票交易行情时用来代替上市公司全称的简要称呼。股票简称一般由4个汉字构成(也有的只有3个汉字),如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国石油。在我国的股票行情中,有一些股票的简称前面带有N、XD、XR、DR、ST和*ST等字母,分别代表着不同的含义。

1. 字母N+股票简称

当股票简称前出现N时,表示这只股票是当日新上市的股票。字母N是单词new(新)的简写。对于新股上市首日涨跌幅的限制是在2014年1月1日后实行的。全面注册制后,从2023年4月10日起,主板首次公开发行上市的股票,上市后的前5个交易日不设价格涨跌幅限制。从第6个交易日起,主板涨跌幅限制为10%。创业板和科创板新股上市后的前5个交易日没有价格涨跌幅限制,从第6个交易日起,涨跌幅限制为20%。对于其他的新股来说,上市当天的涨幅限制为44%,之后,其涨幅限制为10%。对于无价格涨跌幅限制的股票,盘中设置30%、60%两档停盘指标,盘中交易价格较当日开盘价首次上涨或下跌达到或超过30%、60%的各停盘10分钟。停牌时间跨越14:57的,于当日14:57复牌。盘中临停期间,股票可以买卖申报,也可以撤销,复牌时会对期间申报的股票进行竞价撮合。

同时,需要注意的是,在上市当天,这些新股可能会因为涨幅而出现临时停牌的情况,其中创业板注册制的股票的股价第一次涨或跌超过开盘价30%的,进行盘中停盘操作,停盘10分钟;复盘之后第一次涨或者跌到60%的,会再次盘中停盘,其停盘时间为10分钟;在盘中临时停盘期间,投资者可以下单申报,也可以撤销委托单;停盘的时间不管多长,在14:57都要进行复盘;对于其他股,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新股上市当天盘中成交价格较当日开盘价首次上涨或下跌10%以上就会临时停牌,停牌持续时间为30分钟。如果新股上市当天盘中成交价格较当日开盘价上涨或下跌20%以上或者盘中换手率达到80%以上,新股会临时停牌至当天的14:55。

2. 字母XD+股票简称

XD是英文单词exclude(除去)、dividend(股利)的简写,当股票名称前出现字母XD时,表示当日是这只股票的除息日。截至股权登记日,证券登记公司统计出一份股东持股情况的名册。在除息日,股份有限公司向这部分股东分派股息。现实操作中,除息一般分派的是现金股利,俗称“派现”。

3. 字母XR+股票简称

XR是英文单词exclude(除去)、right(权利)的简写,当股票名称前出现字母XR时,表示当日是这只股票的除权日。截止到股权登记日,证券登记公司统计出一份股东持股情况的名册。在除权日,股份有限公司向这部分股东分配股利或进行配股。现实操作中,除权一般分派的是股票股利,俗称送红股。

4. 字母DR+股票简称

DR中的D是英文单词dividend(股利)的简写,R是英文单词right(权利)的简写,当股

票名称前出现字母 DR 时,表示当天是这只股票的除息、除权日。有的上市公司分配时不仅派发现金股息,还送红股,或者同时配股,所以会出现既除息又除权的现象。

5. 字母 ST+股票简称

(1) 沪、深证券交易所在 1998 年 4 月 22 日宣布,根据 1998 年实施的股票上市规则,将对财务状况或其他状况出现异常的上市公司的股票交易进行特别处理(special treatment, ST),因此这些股票就简称 ST 股。

(2) 在上市公司的股票交易被实行特别处理期间,其股票交易应遵循下列规则。

- ① 股票报价日涨跌幅限制为 5%。
- ② 股票名称改为原股票名前加 ST,如 ST 辽物资。
- ③ 上市公司的中期报告必须审计。

投资者对特别处理的股票要区别对待。有的 ST 股的成因是经营性亏损,投资该股票要考虑未来公司能否通过加强管理扭亏为盈;有的 ST 股是特殊原因造成的亏损或正在进行资产重组,这些股票往往潜力巨大。

6. 字母 *ST+股票简称

沪、深证券交易所于 2003 年 4 月发布《关于对存在股票终止上市风险的公司加强风险警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并于 5 月 8 日起开始实行退市风险警示制度。退市风险警示制度是由证券交易所对存在股票终止上市风险的公司股票交易实行“警示存在终止上市风险的特别处理”,是在原有特别处理的基础上增加的另一种类别的特别处理。其主要措施为在其股票简称前冠以“*ST”,以区别于其他股票。在交易方面,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处理的股票日涨跌幅限制为前收盘价的 5%。

六、股息和红利

股份有限公司发行的股票,不仅是股东投资入股、取得股东身份的所有权凭证,还代表着股东可定期从股份有限公司取得一定的投资利益。这种投资利益主要表现为股息和红利。

(一) 股息和红利的含义

1. 股息的含义

股息是指股份有限公司定期按照股票份额的一定比例支付给股东的收益。一般来说,优先股股东按照固定的股息率优先取得股息,不以公司盈利水平为转移。普通股的股息一般在支付优先股的股息之后,根据剩余的利润数额确定和支付,因而不是固定的。

2. 红利的含义

红利是指股份有限公司在按规定分配优先股股息之后,将剩余的利润再分配给普通股股东的部分。股份有限公司只有在有剩余利润时才能分派红利,而不得将公司的财产作为红利分派给股东。

需要注意的是,现在股息和红利这两个概念在使用方面的区别变得越来越模糊。在市场中,股息往往指优先股股东所获得的收益,红利指给普通股股东分配的收益,两者又可统

称为股利。

（二）股息和红利的来源

股息和红利来源于股份有限公司的净利润。净利润是股份有限公司总利润中进行了各项扣除之后的利润部分，因此净利润是股份有限公司分配股息和红利的基础和最高限额。实际上，股份有限公司分配股息和红利的总额一般要少于公司的净利润，公司都要保留一部分盈余用于增加其资本的投入量或者维持未来股息分配的稳定。通常情况下，股息和红利须从公司本年度净利润中分配，不能从其资本中支付，以防止公司的核定资本减少。这是各国法律规定的通例。

由此可知，股份有限公司分配的股息和红利与其净利润正相关。若公司的净利润增加，则股息和红利增加；若净利润减少，则股息和红利减少；若没有净利润，则不得分配股息和红利。但是，为了维护自己的信誉、保持股票价格的稳定，股份有限公司应尽量将股息和红利确定在不低于公司历年水平以及同行业其他公司的水平上。甚至在公司无盈余分配时，根据相关法律规定，对法定盈余公积超过公司资本总额 50% 的部分也可作为股息和红利进行分配。

（三）股息和红利的分配形式

在成熟的市场中，股息和红利是投资者获取收益的重要来源。股份有限公司分配给股东的股息和红利主要有以下几种形式。

1. 现金股利

现金股利是股份有限公司以货币形式分配给股东的股息和红利，俗称派现金或派现，是最普遍、最基本的股利分配形式。分配现金股利既可满足股东获得预期现金收益的要求，又有助于提高股票的市场价格，吸引更多的投资者；分配现金股利也最简单，是从公司净利润中支出现金直接分配。但是，现金股利的分配数额必须兼顾公司和股东两者的利益。一般来说，股东更关心当前收益，现金股利分配过少，会影响股东的投资热情；公司董事会则偏重于公司的财务状况和未来发展，现金股利分配过多，会减少公司扩大再生产的资金储备，影响公司长期发展。因此，董事会在权衡公司的长远利益和股东的近期利益后，会制定出较为合理的现金股利分配政策。

2. 股票股利

股票股利是指股份有限公司以股票的形式向股东分配的股息和红利，俗称送红股或送股，通常由股份有限公司以新增发的股票或一部分库存股票作为股利，代替现金分给股东。分配股票股利对股份有限公司的资产和股东的收益都没有影响，只是减少了公司账户上的留存收益，转增公司资本（股本）。因此，对于股份有限公司而言，分配股票股利不仅不影响其资产和负债，还保留了现金资本，防止资本外流，满足了公司发展对现金的需要，增强了公司的经营实力；对于股东而言，股票股利是其分享利润的一种收益形式，这种收益使股东持有的股票股数增加，股东可以通过出售的方式将增加的股票转化为现实货币，实现股票投资收益，甚至得到超过现金股利的溢价收入。当然，该形式有利也有弊，由于分配股票股利增

加了公司的股份数量,有可能引起股票价格下跌,使股东出售股票的收益减少。

3. 财产股利

财产股利是指股份有限公司以现金以外的其他资产向股东分配股息和红利。现金以外的其他资产可以是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有价证券,也可以是实物,最常见的是公司持有的其他公司或子公司的股票和债券。分配财产股利可以减少现金支出,满足公司对现金的需要,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当公司需要对其他公司控股时,可有意地将持有的其他公司的股票作为股利,采用内部转移方式分配给股东,维持控股公司的地位。当现金不足时,可以用公司的产品以优惠价格充当股利,既能满足股东的盈余分配要求,又能扩大产品销路。

4. 建设股利

经营铁路、港口、水电、机场等业务的股份有限公司,由于项目建设周期长,不可能在短期内建成投产并实现利润。因此,这类公司依其业务性质,自成立登记后,如需2年以上准备才能开始营业,经主管机关批准,并有公司章程证明,可从其已筹集的资本中提取一部分向股东分配股利,称为建设股利或建业股利。由于建设股利的资金不是来源于公司的盈利,而是预先分配公司的未来盈利,因此其发放有着严格的法律限制。在公司正式营业以后,应在分配盈余前将已分配的建设股利扣抵或逐年扣抵冲销。

5. 负债股利

负债股利是指股份有限公司通过建立一种负债,以债券或应付票据作为股利分配给股东。负债股利一般是在公司已经宣布发放股利但又面临现金不足、难以支付的情况下不得已而采取的权宜之计。公司董事会往往更倾向于推迟股利发放日期。

需要注意的是,沪、深股市的上市公司进行利润分配,一般只采用现金股利和股票股利两种。

（四）股息和红利的分配原则

股份有限公司分配股息和红利时一般应遵循以下几项原则。

1. 分配前扣除

公司必须在依法进行必要的扣除后,在尚有盈余的情况下才能分配股息和红利。通常公司在取得盈利后,要先按下列顺序做出扣除:一是缴纳税款,二是清偿债务,三是弥补亏损,四是提取法定盈余公积,五是可以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提取一定的公益金和任意盈余公积等。

建设股利是个特例。建设股利分配到公司正式经营时止,并以预付股利列于资产负债表的资产项下,待公司开始营业后,再以营业利润扣抵冲销,以充实公司的股本金。

2. 执行股利政策

分配股息和红利必须执行股份有限公司已定的股利政策。股份有限公司要将公司的长远发展需要同股东对投资收益的追求有机地结合起来,制定相应的股利政策作为分配股息和红利的依据。

3. 按比例分配

股息和红利的分配,原则上以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为依据,公司章程另有规定的除外。

4. 同股同权

股息和红利的分配应严格遵守股东平等原则。这主要表现为同一种类股票的股东在分配股息和红利的数额、形式及时间等内容上没有差别。

(五) 股息和红利的分配程序

根据各国公司法的规定,股份有限公司分配股息和红利的程序为:首先,董事会根据公司的盈利水平和股利政策确定股利分配方案;其次,董事会将分配方案提交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能生效;最后,董事会依股利分配方案向股东宣布相关事项,并在规定的付息日派发股息和红利。

在沪、深股市,股票的分红派息都由证券交易所及证券登记公司协助进行。在分红时,深市上市公司会将分派的红股直接登录到股民的股票账户中,将现金红利通过股民开户的券商划拨到股民的资金账户。沪市上市公司对红股的处理方式与深市上市公司一致,但分配现金红利需要股民到券商处履行相关的手续,即股民在规定的期限内到柜台将红利以现金红利权卖出,所得款项由券商划入其资金账户中。如果逾期未办理手续,则须委托券商到证券交易所办理相关手续。

此外,股息和红利的分配程序中涉及几个重要的日期,包括分配公告日、股权登记日和除权除息日等。

(1) 分配公告日。分配公告日是指公司董事会将决定发放股息和红利的消息向股东宣布的日期。

(2) 股权登记日。股权登记日是指股份有限公司规定的股东进行股权登记的日期,通常称为R日。为了证明对公司享有股东权,股东必须在公司宣布的股权登记日予以登记。只有在股权登记日被记录在公司股东名册上的股东,才有资格享有此次股份有限公司分红的权利。超过这一日期未登记的,即使是在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二天买入该公司股票的股东,也均丧失其请求权。因此,在股权登记日收盘前的股票称为含权股票或含息股票。证券无纸化发行后,证券交易所根据股权登记日当日闭市后的有关资料进行核对并自动登记,投资者无须办理任何手续。

(3) 除权除息日。除权除息日又称除权除息基准日,是指相对于股权登记日的下一个交易日,即“R+1”日。其表示在该日及之后买进的股票不再享有送配公告中所登载的各种权利。如果在股权登记日已拥有该股票,于除权除息日将股票卖出,则仍享有送配权利。

除权除息的产生是因为除权除息日之前的投资人与当日的购买者买到的是同一家公司的股票,但是股票内含的权益不同,显然相当不公平。例如,股份有限公司送配股行为引起发行股本增加,使股票的内在价值被摊薄,因此,必须在除权除息日当天向下调整股价,称为除权除息基准价。除权除息基准价以除权除息基准日前一天的收盘价格除去当年所含有的股权计算。

① 除息基准价的计算公式为

除息基准价=股权登记日(除权除息日的前一日)收盘价-每股所派现金

② 除权基准价的计算因送股和配股而不同。其中,送股除权基准价的计算公式为

送股除权基准价=股权登记日收盘价/(1+每股送股比例)

配股除权基准价要根据发行公司配售情况来计算。如果公司所有股东都参加配股,则配股除权基准价的计算公式为

$$\text{配股除权基准价} = (\text{除权登记日收盘价} + \text{配股价} \times \text{每股配股比例}) / (1 + \text{每股配股比例})$$

当参加配股的只是部分股东,国有或法人股股东放弃部分配股权时,则配股除权基准价的计算公式为

$$\text{配股除权基准价} = (\text{股权登记日收盘价} \times \text{原总股本} + \text{本次配股价} \times \text{配股股本}) / (\text{原总股本} + \text{配股股本})$$

因此,投资者在计算时应仔细阅读配股说明书,区别情况加以计算,以便做出合理的投资选择。

③ 有派发现金红利、送股、配股的除权基准价的计算公式为

$$\text{除权基准价} = (\text{股权登记日收盘价} - \text{每股所派现金} + \text{配股价} \times \text{每股配股比例}) / (1 + \text{每股送股比例} + \text{每股配股比例})$$

例如,某股票股权登记日的收盘价为20元,扣税后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4元,送1股,配2股,配股价为10元/股。换言之,每股分红0.4元,送0.1股,配0.2股,则次日除权除息基准价为

$$(20 - 0.4 + 10 \times 0.2) \div (1 + 0.1 + 0.2) = 16.6(\text{元})$$

需要说明的是,除权除息基准价只能作为除权除息日该股开盘的参考价,除权除息日实际开盘价仍是经过集合竞价产生的。当实际开盘价高于基准价时,称为填权;当实际开盘价低于基准价时,称为贴权。填权和贴权是股票除权后的两种可能,它与整个市场的状况、上市公司的经营情况、送配的比例等多种因素有关,并没有确定的规律可循。一般来说,上市公司股票通过送配以后除权,其单位价格下降,流动性进一步加强,上升空间也相对增加。

小案例

巴菲特投资吉列股票的成功

伯克希尔公司从1989年就投资了6亿美元,买入9900万股吉列公司的股票,从那以后,巴菲特对吉列公司就没有做任何事,而是静静地持着这些股票,即使在20世纪末吉列公司股票大跌的时候,他也没有像其他投资者一样急于抛售股票,因为他相信吉列公司的自身价值。巴菲特开玩笑说:“就算公司的股价暴跌了,我还是会睡得很香,因为我知道全世界有近25亿男人要刮胡子,那么公司的产品还是有很大广阔的市场,所以我还有什么好担心的呢?”巴菲特持股不动。在2005年后,因为宝洁公司的并购,他手中的股票大涨,伯克希尔持有的股票总值超过了51亿美元,从6亿美元到51亿美元,仅仅用了16年,平均每年的收益率高达14%,这比当时的标准普尔500指数的收益率要高出1倍多。巴菲特当初的入股为吉列带来股票市场估值的提升,资本方面的力量又促成了吉列的进步,也使巴菲特获得了巨大的收益,促成双方的双赢。